

王明蓀主編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六編 第二十冊

漢代草書的產生

郭伯倫著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六 編

王 明 蓀 主編

第 20 冊

漢代草書的產生

郭 伯 汾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漢代草書的產生／郭伯佺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

出版社，2011〔民100〕

目 4+236 面：19×26 公分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六編：第 20 冊)

ISBN：978-986-254-614-7 (精裝)

1. 草書 2. 歷史 3. 漢代

618

100015467

ISBN-978-986-254-614-7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六 編 第二十冊

ISBN：978-986-254-614-7

漢代草書的產生

作 者 郭伯佺

主 編 王明蓀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1 年 9 月

定 價 六編 25 冊 (精裝) 新台幣 4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漢代草書的產生

郭伯佾 著

作者簡介

郭伯份，臺灣省臺南市人，民國四十四年生。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學士、藝術研究所碩士、史學研究所博士。曾任中國文化大學學務處僑外組主任、實踐大學高雄校區主任、應用中文系主任；現為實踐大學博雅學部專任副教授兼副主任、國立臺灣美術館書法類典藏委員。

主要研究領域為文字學與書法藝術，亦旁及臺灣移民史與原住民文化藝術。教學研究之餘，或從事書法與陶藝創作——民國九十九年四月，曾假臺北市之時空藝術中心舉辦個展。

提 要

本文旨在探討漢代草書產生之相關問題，屬於中國書法史中之書體研究。全文除〈前言〉與〈結論〉外，共有六章。

第一章〈草書由萌發至形成之年代〉，下分三節，分別討論中國文字自初造即開始潦草化、春秋戰國時期草書特徵之出現以及草書書體出現之年代。

第二章〈漢代草書諸名釋義〉，下分三節，分別討論「草書」、「章草」與「今草」三名之取義及其指謂對象。

第三章〈促成漢代草書產生之原因〉，下分五節，分別討論促進草書書體產生之五種動力，包括：心理輕忽、時間緊迫、字數繁多、一味求快與草化成熟。

第四章〈漢代草書的字形淵源〉，下分三節，分別討論漢代草書源於大篆或小篆、源於秦隸或漢隸以及源於篆書與隸書之例字。

第五章〈漢代草書之筆畫演變〉，下分四節，分別討論漢代草書縮短筆畫、減省筆畫、連接筆畫以及牽帶筆畫之各種途徑。

第六章〈草書在漢代的流行盛況〉，下分三節，分別討論漢代著名的草書能人與可能使用草書的佐史級文書人員、法帖、碑刻與簡牘三方面的漢代草書書蹟以及崔瑗〈草書勢〉與趙壹〈非草書〉兩篇草書專論之內容及其價值。

本文所使用的資料，包括甲骨文、金文、碑文、石刻文字與簡牘書蹟之圖錄與論著；與本研究相關之經籍與史冊，亦多所參考。



目

次

前 言	1
第一章 草書由萌發至形成之年代	9
第一節 草書之萌發：文字的潦草書寫	9
第二節 字形之明顯草化	23
第三節 草書書體之出現	34
第二章 漢代草書諸名釋義	51
第一節 草書（草）	52
第二節 章草（章）	57
第三節 今草	66
第三章 促成漢代草書產生之原因	79
第一節 心理輕忽	80
第二節 時間緊迫	90
第三節 字數繁多	96
第四節 一味求快	105
第五節 草化成熟	111
第四章 漢代草書的字形淵源	119
第一節 自篆書來	121
第二節 自隸書來	128

第三節 自篆、隸來	135
第五章 漢代草書之筆畫演變	145
第一節 縮短筆畫	148
第二節 減省筆畫	161
第三節 連接筆畫	168
第四節 牽帶筆畫	173
第六章 草書在漢代的流行盛況	181
第一節 眾多的草書書人	182
第二節 大量的草書書蹟	200
第三節 兩篇草書專論	204
結 論	215
徵引與參考書目	221

圖版目次

圖一 舞陽甲骨文（摹本）	15
圖二 《殷契粹編》第一四六八片甲骨	19
圖三 商代甲骨文：《殷虛書契菁華》六	20
圖四 商代金文：《小臣觶尊銘》	20
圖五 春秋晉國侯馬盟書一九五：一（摹本）	21
圖六 東漢《急就磚》	21
圖七 戰國《楚王盍志鼎銘》	22
圖八 戰國望山楚簡：二號墓四九簡	22
圖九 戰國包山楚簡第一八五簡	22
圖一〇 銀雀山一號漢墓《六韜》竹簡：六三四、六三六、六九一、六九六、七〇〇、七〇二、七〇三、七三六、七五六簡（摹本）	40
圖一一 銀雀山一號漢墓《守法守令第十三篇》竹簡：七六八、七六九、八〇八、八二九、八四五、八四六、八五二、八九四簡（摹本）	41
圖一二 鳳凰山一六八號漢墓竹牘	42
圖一三 敦煌漢簡二一六五簡	45
圖一四 居延漢簡二七五·二〇簡（甲二五四五A、B）	45

圖一五	居延漢簡五五七・八簡（甲二八八二）	45
圖一六	居延漢簡四九七・七簡（甲一八八九）	46
圖一七	居延漢簡三〇八・七簡（甲一六一七）	47
圖一八	居延漢簡三二・一八A簡（乙貳柒）	47
圖一九	居延漢簡二八〇・一五簡（甲一五一五）	48
圖二〇	居延漢簡三二・四B簡（乙貳貳）	48
圖二一	鍾繇〈宣示〉、〈戎路〉、〈力命〉三帖（局部）	65
圖二二	敦煌漢簡四〇至四二簡	68
圖二三	（傳）張芝〈秋涼平善帖〉	68
圖二四	居延漢簡〈永元兵物簿〉「永元七年」簡	69
圖二五	王羲之〈侍中帖〉	69
圖二六	索靖〈月儀帖〉（局部）	70
圖二七	〈魏文帝受禪碑〉（局部）	70
圖二八	居延漢簡二五四・一二，五八・七簡	70
圖二九	樓蘭文書 C.26.1 林一三三（正）	73
圖三〇	樓蘭文書 C.26.1 林一三三（背）	73
圖三一	樓蘭文書 C.32.1 林一八二（背）	73
圖三二	樓蘭文書 C.33.2 林一八五	74
圖三三	敦煌漢簡一九五簡	75
圖三四	居延新簡 EPT5.76 A、B	75
圖三五	居延漢簡〈永元兵物簿〉永元五年部分 （局部）	76
圖三六	居延漢簡〈永元兵物簿〉永元六年部分 （局部）	76
圖三七	居延漢簡〈永元兵物簿〉永元七年部分 （局部）	76
圖三八	〈爲將奈何磚〉	77
圖三九	顏真卿〈東方先生畫贊碑〉碑陽碑額 （局部）	82
圖四〇	顏真卿〈東方先生畫贊碑〉碑陰碑額 （局部）	82
圖四一	顏真卿〈祭姪文稿〉	83
圖四二	《戰後京津新獲甲骨集》一二五五片甲骨	84
圖四三	《小屯殷虛文字甲編》三九四〇鹿頭刻辭	84

圖四四	敦煌漢簡四九二簡	88
圖四五	居延漢簡四九五·四A、B木牘（甲一八六 二A、B）	88
圖四六	武威醫簡八三A、B木牘	89
圖四七	居延漢簡二七八·七A·B觚（乙貳零玖）	94
圖四八	敦煌漢簡五一及七八簡	95
圖四九	敦煌漢簡九二及一四八簡	95
圖五〇	居延漢簡二〇六·二簡（甲二四三四）	103
圖五一	居延漢簡一三二·二九簡（乙玖捌）	103
圖五二	居延漢簡二四·一五簡（甲一八〇）	104
圖五三	居延漢簡二五七·一九簡（乙壹玖零）	104
圖五四	〈長安男子張磚〉	107
圖五五	〈公羊傳磚〉	107
圖五六	〈延熹七年紀雨磚〉	108
圖五七	〈一日持書磚〉	109
圖五八	〈會稽曹君磚〉	109
圖五九	〈當奈何磚〉	110
圖六〇	〈爲蒙恩當報磚〉	110
圖六一	秦代〈陽陵兵符〉	137
圖六二	春秋戰國鳥蟲書	138
圖六三	秦代鉅印	138
圖六四	秦代〈旬邑權銘〉	139
圖六五	（傳）崔瑗〈賢女帖〉（局部）	187
圖六六	（傳）蔡琰〈我生帖〉	192
圖六七	居延漢簡 EPF22.68 簡	194
圖六八	居延漢簡 EPF22.71 A 簡	194
圖六九	居延漢簡 EPF22.462 A、B 簡	195
圖七〇	居延漢簡 EPT68.56 簡	195
圖七一	居延漢簡 EPT68.136 簡	196
圖七二	居延漢簡 EPF22.38 A、B 簡	196
圖七三	居延漢簡 EPF22.51A、B 簡	197
圖七四	居延漢簡 EPF22.53A 簡	197
圖七五	（傳）漢章帝〈千字文斷簡〉（局部）	201

前言

本文旨在探討漢代草書的產生之相關問題，屬於中國書法史中的書體研究。
許慎〈說文解字敘〉云：

自爾秦書有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
曰摹印，六曰署書，七曰殳書，八曰隸書。〔註1〕

其中，「秦『書』有八『體』」一句，可視為「書體」一詞的根源。而據歷代典籍所載，「書體」一詞的用法可歸納為兩種：其一指文字的體類，其二則指文字的體勢。前者如：江式〈論書表〉云：

北平侯張倉獻《春秋左氏傳》，書體與孔氏相類，即前代之古文矣。

〔註2〕

其中，「書體與孔氏相類」的「書體」，即作為「文字的體類」使用。後者如：衛恆〈四體書勢〉云：

杜氏殺字甚安，而書體微瘦。〔註3〕

其中，「書體微瘦」的「書體」，則作為「文字的體勢」使用。

而剋就「文字的體類」此一意義言之，中國的書體究竟有多少種，迄今並無定論。惟無論是將中國的書體分為「百體」，〔註4〕或「五十六種」，〔註5〕或

〔註1〕 丁福保，《說文解字詁林》冊一一，頁901，臺北，鼎文書局，民國72年4月二版。

〔註2〕 李延壽，《北史》，卷三四，〈江式傳〉引，臺北，鼎文書局，民國69年12月三版。

〔註3〕 房玄齡等，《晉書》，卷三六，〈衛恆傳〉引，臺北，鼎文書局，民國69年8月三版。

〔註4〕 庾元威〈論書〉自謂：「余經為正階侯書十牒屏風，作百體，間以采墨；當時

「三十六種」，〔註6〕或「十體」，〔註7〕或「八體」，〔註8〕或「五體」，〔註9〕或「四體」，〔註10〕或「兩種」，〔註11〕草書都列名其中。

草書是中國書體中點畫最爲簡略的一種。崔瑗〈草書勢〉云：

書契之興，始自頡皇，寫彼鳥跡，以定文章。爰暨末葉，典籍彌繁。

時之多僻，政之多權。官事荒蕪，勦其墨翰。惟作佐隸，舊字是刪。

草書之法，蓋又簡略。〔註12〕

其中，「惟作佐隸，舊字是刪」，意指隸書爲中國文字第一次大幅度簡化的結果；而「草書之法，蓋又簡略」，則謂草書繼隸書之後，再一次加以省易。

草書的點畫既然最爲簡略，揮運時自亦最爲迅疾。張懷瓘《書斷》卷上〈草書·贊〉云：

草法簡略，省繁錄微。譯言宣事，如矢應機。霆不暇發，電不及飛。

〔註13〕

其中，「霆不暇發，電不及飛」，乃所以擬狀草書揮運之迅疾。

眾所驚異，自爾絕筆，惟留草本而已。」見：張彥遠，《法書要錄》，卷二，《藝術叢編》，第一集，第一冊之二，臺北，世界書局，民國64年4月四版。惟所列書體並不合百數，當有脫漏。其中，純墨書有「飛白草」，采色書有「龍草書」、「蛇草書」。

〔註5〕韋續，《墨藪》卷一，〈五十六種書〉，其四十一爲「章草書」，五十一爲「草書」。《藝術叢編》，第一集，第一冊之三，臺北，世界書局，民國64年4月四版。

〔註6〕王愔，《文字志》卷上，〈古書有三十六種〉，其中之一爲「草書」。王書已佚，張彥遠，前引書，卷一存其目。

〔註7〕張懷瓘《書斷》卷上〈序〉云：「爰自黃帝史蒼頡，迄於皇朝黃門侍郎盧藏用，凡三千二百餘年，書有十體源流。」其中的兩體爲「章草」和「草書」。見張彥遠，前引書，卷七。

〔註8〕周越〈論八體書〉：「自倉、史逮皇朝，以古文、大篆、小篆、隸書、飛白、八分、行書、草書通爲八體，附以雜書。」見：孫岳頌等，《佩文齋書畫譜》，卷一，臺北，新興書局，民國71年9月出版。

〔註9〕宋高宗《翰墨志》云：「士人作字，有真、行、草、隸、篆五體。」《藝術叢編》，第一集，第二冊之八，臺北，世界書局，民國61年10月再版。

〔註10〕衛恆，〈四體書勢〉，以「古文」、「篆書」、「隸書」和「草書」爲「四體書」；見房玄齡等，前引書，卷三六，〈衛恆傳〉引。

〔註11〕劉熙載《藝概》卷五〈書概〉云：「書凡兩種，篆、分、正爲一種，皆詳而靜者也；行、草爲一種，皆簡而動者也。」臺北，華正書局，民國74年6月初版。

〔註12〕房玄齡等，前引書，卷三六，〈衛恆傳〉引。

〔註13〕張彥遠，前引書，卷七。「如矢應機」，宋高宗《翰墨志》引作「如矢發機」；「霆不暇發」則引作「霆不暇激」。

草書不僅點畫簡略，揮運迅疾，其字形亦極為多樣。梁武帝〈草書狀〉云：

體有疏密，意有倜儻。或有飛走流注之勢，驚竦峭絕之氣，滔滔閑雅之容，卓犖調宕之志。百體千形而呈其巧，豈可一概而論哉！〔註14〕

姜夔《續書譜·草》則云：

草書之體，如人坐臥行立，揮遜忿爭，乘舟躍馬，歌舞踈踊；一切變態，非苟然者。又一字之體，率有多變，有起有應。如此起者，當如此應，各有義理。〔註15〕

皆極言草書字形結構之變化巧妙，意態豐富。

而正由於草書的點畫簡略，揮運迅疾，且字形結構變化巧妙，意態豐富，故在實用方面固然可以發揮省時省力的赴急功效；在藝術表現方面的自由度和強度，也遠大於其他書體。崔瑗〈草書勢〉云：

應時諭指，周於卒迫，兼功並用，愛日省力。〔註16〕

即是肯定草書的實用功能。至如張懷瓘〈書議〉云：

然草與真有異。真則字終意亦終，草則行盡勢未盡。或煙收霧合，或電激星流；以風骨爲體，以變化爲用。有類雲霞聚散，觸遇成形；龍威虎神，飛動增勢。巖谷相傾於峻險，山水各務於高深。囊括萬殊，裁成一相。或寄以騁縱橫之志，或託以散鬱結之懷。雖至貴不能抑其高。雖妙算不能量其力。是以無爲而用，同自然之功；物類其形，得造化之理，皆不知其然也。可以心契，不可以言宣。觀之者似入廟見神，如窺谷無底。俯猛獸之爪牙，逼利劍之鋒芒；肅然危然，方知草之微妙也。〔註17〕

則在強調草書的藝術價值。

而正因為草書兼具了省時省力的赴急功能，以及極大的藝術表現自由度和強度，是以自漢代以來，草書即受到包括皇室在內的眾多人士之喜好；在

〔註14〕 陳思，〈書苑菁華〉，卷三，《文淵閣四庫全書》，第八一四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72年10月初版。

〔註15〕 姜夔，《續書譜》，《藝術叢編》，第一集，第二冊之九，臺北，世界書局，民國61年10月再版。

〔註16〕 同註2。「周於卒迫」。《晉書》原作「用於卒迫」；依章如愚《山堂考索》卷一一改。參見本文第六章第三節。

〔註17〕 張彥遠，前引書，卷四。

東漢末年的漢陽郡，甚至造成了一股草書的流行熱潮。〔註 18〕從此之後，草書便一直是由中國書法藝術之一重要書體。以北宋末年宣和御府所藏的書法名蹟為例：寫篆書的能書人有七位，寫隸書（含八分）的有五位，寫正書的有五十六位，寫行書的有四十八位，寫草書的則有七十位；〔註 19〕草書作者的人數為各種書體之冠，草書受歡迎的程度，可見一斑。

對於現代書法界而言，草書仍是受矚目的焦點之一；而現代的書法家當中，對於草書投注心力最多的，莫過於于右任。于右任有感於「今者世界之大，人事之繁，國家建設之艱鉅，生存競爭之劇烈，時之足珍，千百倍於往昔」，〔註 20〕爰於民國廿一年，招徠同志，成立「標準草書社」，共同為推廣草書而努力。〔註 21〕先將歷代的草書書蹟加以整理排比，建立了草書的「標準」，〔註 22〕及代表符號；再根據「易識」、「易寫」、「準確」和「美麗」四項原則，〔註 23〕與草書社同志，自歷代草書法帖中選字，編成標準草書千字文。于右任所倡導整理的「標準草書」，主要是以實用為目的，希望藉由草書的標準化，使草書成為國人日常習用的書體，透過草書的快速書寫，能為國人節省時間和精力。可惜，由於標準草書的六十九種代表符號與所代表的三三九種部首的組合關係仍然太過繁複難記，〔註 24〕于右任等人的願望迄今仍未實現。

于右任以外的現代書法界人士，則多注意到草書的藝術價值。例如：在民國廿二年加入標準草書社的劉延濤，除了一再強調草書的實用功能之外，〔註 25〕還表示：

中國文字為世界文字中之最美者，而草書尤居於美之至高境界！草

〔註 18〕參見：本文第六章。

〔註 19〕參見：北宋宣和官修，《宣和書譜》，卷二至二〇，《藝術叢編》，第一集，第一冊之四，臺北，世界書局，民國 64 年 4 月四版。

〔註 20〕于右任，〈標準草書自序〉，《標準草書》，第八次修正本，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 42 年 6 月出版。

〔註 21〕劉延濤，〈標準草書後序一〉，于右任，前引書。

〔註 22〕劉延濤云：「主部首同一部位不得異式，主部首必須準確，代表符號之施用須不瀰於他字，這才真的是標準草書的標準。」《草書通論》，頁 101，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民國 72 年 12 月修訂版。

〔註 23〕同註 20。

〔註 24〕參見：郭伯倫，〈標準草書的實用價值〉，《現代美術》，第 34 期（民國 80 年 2 月），頁 90 至 94。

〔註 25〕見：劉延濤，〈標準草書後序一〉、〈標準草書後序二〉，于右任，前引書。

書之美可分為動態美與綜合美：

(一) 動態美——篆、隸、楷，皆屬於靜態美，行書雖有動態，然較之草書，仍如馴馬緩轡，不可與草書之天馬行空相比擬，……。

(二) 綜合美——以音樂為例，篆、隸、楷，皆如音樂中之獨奏，草書則為合奏（交響樂）。……以四時為例，他體書皆僅季節之美，而草書則俱備春夏秋冬四時之美，……。故草書有風雨陰晴之美，有晨夕晝夜之美，有廊廟山林之美，有古服時裝之美，有頎碩娉婷之美，有勇士拔劍、美女簪花之美，約而言之，有宇宙萬象、人生百態之美！〔註26〕

劉延濤所謂「動態美」和「綜合美」，其實是以兩個新名詞將古人對於草書之藝術價值的討論作一歸納，仍屬於傳統書論的範圍。另外有人則是從現代美學的角度來談草書，如：王冬齡云：

草書通過線條運動的律感、張力，布白章法虛實節奏，經過書家心靈洗鍊之後，來表現其精神世界與意象。〔註27〕

而在中國歷代的草書中，漢代的草書無疑是居於津梁地位。一方面，漢代草書是從古代篆書的潦草書寫進一步衍化而來，它總結了古代文字的草法，而為中國文字第一次草化成熟的產物。因此，在漢代草書中，可以看到許多古代草法的遺跡。例如：「口」字，篆書作「」，〔註28〕其筆順為：一、先寫左方曲畫（）；二、再寫右方曲畫（），三、最後寫上方橫畫（）。「口」字篆書潦草書寫作「」，〔註29〕漢代草書從口諸字，如：「告」、「名」、「吾」、「君」、「召」、「和」……，其所從之口一作「」或「」，〔註30〕

〔註26〕 劉延濤，〈略論草書之美〉，原載於《中原文獻》，第12期（民國70年12月），頁23至25；後收為劉氏《草書通論》之〈代序〉。宋后玲，〈草書與寫意畫〉，對草書之「動態美」與「綜合美」有進一步闡述；《故宮文物》，第三卷第10期（民國75年1月），頁107至111。

〔註27〕 王冬齡，〈論草書藝術的現代表現力〉，《書法研究》，民國76年，第1期，頁82至90。

〔註28〕 參見：藝文印書館，《校正甲骨文編》，卷二·七，臺北，民國63年10月再版。

〔註29〕 如：望山楚簡「吉」字所從之「口」，見：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望山楚簡》，頁30，圖版五四，北京，中華書局，民國84年6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註30〕 參見：陸錫興，《漢代簡牘草字編》，頁18至22，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民國78年1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即是自古代篆書的潦草書寫而來。另一方面，後代的草書則又是在漢代草書的基礎上繼續衍化，後代草書的許多特殊寫法，都根源於漢代草書。例如：

「天」字，漢代草書作「𠂔」，〔註31〕後代草書作「𠂔」；〔註32〕「卿」字，漢代草書作「𠂔」，〔註33〕後代草書作「𠂔」；〔註34〕「武」字，漢代草書作「𠂔」，〔註35〕後代草書作「𠂔」〔註36〕……，不勝枚舉。誠如陸錫興〈論漢代草書〉所說：

漢代草書上承古文草字，舊蹟可尋，下啓今草草法，新軌已設。因此，研究漢代草書，如據草書發展的橋梁，上窺古文奇字奧妙，下探今草狂草遞遷玄理，其重要性自不言可喻。〔註37〕

對於習用楷書的現代人而言，漢代草書的研究另有其重要性。從識字方面來說，漢代的草書乃是楷書的兩大源頭之一。虞世南〈筆髓論·釋眞〉云：

體約八分，勢同章草。〔註38〕

意思是說：楷書（「眞」）的形體是從漢代隸書（「八分」）簡化而來，其筆勢則與漢代草書（「章草」）相同。〔註39〕因此，瞭解了漢代的隸書和草書，對於楷書的字形來歷，自能掌握得較為精到。而從習書方面來說，在書寫楷書時，如能參酌漢代的隸書和草書，將會有更出色的表現。（傳）王羲之〈題衛夫人筆陣圖後〉云：

夫書，先須引八分、章草入隸字中，發人意氣；若直取俗字，不能

〔註31〕陸錫興，前引書，頁1。

〔註32〕二玄社，《隋·智永·蘭中本千字文》，頁3，《書跡名品叢刊》九九，東京，民國52年1月初版，73年5月二〇刷。

〔註33〕陸錫興，前引書，頁184。

〔註34〕二玄社，前引書，頁23。

〔註35〕陸錫興，前引書，頁237。

〔註36〕二玄社，前引書，頁25。

〔註37〕陸錫興，前引書，〈代序〉，頁19。

〔註38〕韋續，前引書，第十三。

〔註39〕唐代之前的書論，經常將文字的形體與筆勢並舉，前者論結字的疏密美醜，後者論用筆之巧拙強弱。如：衛恆〈四體書勢〉云：「崔氏甚得其筆勢，而結字小疏。」見：房玄齡等，前引書，卷三六，〈衛恆傳〉引。即是分別從用筆和結字兩方面評論崔瑗的草書。另如：王僧虔〈論書〉云：「謝綜……書法有力，恨少媚好。」又云：「郗超草書亞於二王，緊媚過其父，骨力不及也。」見：張彥遠，前引書，卷一。其中，「有力」和「骨力」指筆勢，「媚好」和「緊媚」則指形體。再如：梁武帝〈觀鍾繇書法十二意〉云：「逸少至學鍾書，勢巧形密。」見：張彥遠，前引書，卷二。其中，「勢」應指筆勢，「形」則指形體。

先發。〔註40〕

本文研究漢代草書的產生，不僅討論草書書體出現的年代，也探察草書書體所以產生的歷史背景，以及其形成的衍化過程。所探討的子題大致包括：

- 一、草書於何時萌發？於何時形成書體？
- 二、與漢代草書相關的各項名稱，包括：草書、章草和今草，其所指稱的對象為何？其取名的原由為何？
- 三、那些動力促使中國文字由最初的書體衍化成爲漢代草書？
- 四、漢代草書的字形淵源為何？
- 五、漢代草書的筆畫演變法則為何？
- 六、草書在漢代流行的情形如何？

上述問題，在歷代的書論和近人的研究中，或多或少都曾觸及；只是其所討論的廣度和深度猶嫌不足，且亦缺乏系統性。故本文除了綜合歷代的書論和近人的研究成果，更以漢代和漢代之前的大量簡牘等書蹟做爲依據，再參以筆者的一得之愚，期望對於漢代草書的產生做一番較爲寬廣和深入的系統性研究。

〔註40〕張彥遠，前引書，卷一。其中的「隸字」，與又名「八分」的漢代隸書有別，指楷書而言。晉唐間人，多以「隸書」指楷書，參見：李郁周，〈楷書稱名及其書體源起淺探〉（上、下），《美育》，第37期，頁34至43；第38期，頁18至26（民國82年7月、8月）。

